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	文件编号：XHYJ3g-01-F
质量目标实施监督检查细则	第 1 页 共 2 页
	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
	颁布日期：2009 年 07 月 01 日

1 总则

强化对公司质量目标实施、监督与检查，通过持续改进，确保质量方针的实现。

2 依据

2.1 《评审准则》。

2.2 公司的质量方针与目标。

2.3 上一年度内审、管理评审结果。

3 职责

3.1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于每年年初提出本年度总体质量目标量化细化方案。

3.2 质量负责人负责对质量目标量化细化方案进行审核，公司总经理负责批准。

3.3 质量目标量化细化方案由各检测室负责实施，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进行跟踪监督检查，并将检查结果提交管理评审会议。

4 要求

4.1 每年年初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征寻质量目标量化细化意见，经综合权衡后提出方案。该方案经质量负责人审核，公司总经理负责批准。

4.2 技术质量管理部应对质量目标量化细化工作进行分解，合理进行分工，并对实施的情况及时进行记录登记。

4.2.1 检测报告结果差错率：按专业每百份报告随机抽查不低于 1%的报告进行逐份检查，低于 100 份报告则全数检查。

4.2.2 检测报告的及时率：由业务受理员按专业每百份报告随机抽查不低于 1%的报告进行逐份检查，低于 100 份报告则全数检查。

4.2.3 报告的客户有效投诉率：按《抱怨处理程序》要求进行。

4.2.4 对年度质量目标量化细化方案新提出的检查项目，方案应提出具体的检查要求。

4.3 原则上对 4.2.1、4.2.2、4.2.3 三条款的检查在年度进行管理体系内审前必须完成，将检查结果做成报告提供给内审组。

4.4 技术质量管理部在跟踪检查的过程中如发现检验工作与质量目标发生较大的偏离，应及时报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	文件编号：XHYJ3g-01-F
质量目标实施监督检查细则	第 2 页 共 2 页
	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
	颁布日期：2009 年 07 月 01 日

告质量负责人，并遵循《纠正措施程序》和《预防措施程序》 的要求进行整改。

